

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环境信息情况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日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下发了《关于开展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自查工作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18]16号），为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提高上市公司履行环境信息披露水平，发挥上市公司在落实环境保护责任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对辖区内上市公司开展环境信息披露自查工作。根据文件要求，公司对2017年年度报告环境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自查，现对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三）环境信息情况/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补充披露如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阴新源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源公司”）属于无锡市环保局公示的《2017年无锡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重点排污单位，主要排放物为废气，采用四电场静电除尘、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SCR 脱硝达标后排放，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表2标准。

新源公司的主要环境信息如下：

1、排污信息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mg/m ³)	2017年排放总量 (t/a)	核定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烟尘	经处理后	2个	新源公司厂内	<20	20	22.40	57.20	无
二氧化硫	由烟囱向			<50	50	44.66	143	无
氮氧化物	外排放			<100	100	140.50	286	无

2、防止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新源公司积极推进并完善环保管理责任体系和环保管理制度建设，按时足额缴纳排污费，通过不断改进工艺流程和新建污染防治设施，实现污染物的达标排放。2014年，新源公司为满足国家新的排放要求对现有的3台130t/h锅炉进行脱硫、脱硝、除尘改造，新建两套脱硫脱硝设施。为落实国家和各级政府对煤电

机组“超低排放”改造要求，新源公司于2017年2月28日开始实施超低排放改造工程，1号脱硫塔于2017年4月改造完成并投运，2号脱硫塔于2018年4月改造完成并投运。脱硝技改区域位于新源公司空气预热器位置，脱硫塔改造在120米烟囱东侧区域。

新源公司防止污染设施主要建有四电场除尘器、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设施、选择性催化还原法（SCR）脱硝装置等环保项目，并配备了相应的在线监测系统。

（1）除尘系统：除尘系统采用静电除尘器对烟气进行净化，每台炉配有四个电场，除尘效率达99%以上。废气经除尘脱硫处理达标后通过烟囱排放。

（2）脱硫系统：锅炉烟气经电除尘后进入吸收塔，送入吸收塔的脱硫吸收剂石灰石浆液与进入吸收塔的烟气接触混合，烟气中的二氧化硫与浆液中碳酸钙以及鼓入的空气中的氧气发生化学反应，生产二水硫酸钙即石膏，脱硫后的烟气由吸收塔顶部烟囱排入大气，该脱硫工艺效率可达到97%以上。超低排放改造后经西安热工研究院监测，颗粒物在 $5\text{mg}/\text{m}^3$ 以下，二氧化硫在 $35\text{mg}/\text{m}^3$ 以下，氮氧化物在 $50\text{mg}/\text{m}^3$ 以下。

（3）脱硝系统：新源公司采用选择性催化还原法（SCR）脱硝，SCR脱硝工艺的原理是氨与 NO_x 在催化剂表面上进行催化还原反应，生产无害的氮气和水，反应过程不会造成二次污染，脱硝效率可达到85%以上。具有脱硝效率高，氨逃逸率低等优点。

（4）煤场：新源公司煤场为半封闭式，入炉煤在装卸、输送以及除尘过程中有扬尘。通过加强煤码头装卸管理、进行水喷淋等措施，有效降低了扬尘产生，降低了烟粉尘对环境的污染，同时降低了煤损耗。

新源公司持续加强环保设施建设和运维管理，定期开展环保设施运行状态检查，完善各项检查标准，实现环保设施稳定、高效运行。截至目前，现有项目的各项污染治理设施均保持正常运行并达标排放。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新源公司在建设项目实施中严格执行环保制度，建设项目严格按环评要求，规范设计、建设，配套相应的环保治理设备设施，《自备热电厂新建三炉两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02年11月25日由无锡市环境保护局批复，并于2006年4月通过了“三同时”竣工验收。《江阴新源热电有限公司脱硫、脱硝、除尘改造项目》于2014年10月27日由江阴市环保局批复，项目编号为

201432028100841。新源公司持有无锡市环境保护局发放的《排污许可证》，各项污染物均达标后排放。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江阴新源热电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16 年修编版）已于 2016 年 6 月 14 日在江阴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备案，备案编号为 320281-2016-149-M。并定期组织开展预案的培训及演练，切实提高了企业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应急响应能力。同时新源公司持续开展隐患排查治理，确保发电机组运行稳定可靠。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新源公司在脱硫塔 46 米处装有在线连续自动监测仪全天连续监测（除停炉检修外），在线监测设备采用深圳中兴环境仪器有限公司生产的 ZE-CEM2000 型烟气在线监测系统，对烟尘采用后向散射法进行检测，对二氧化硫采用紫外荧光法进行检测，对氮氧化物采用化学反光法进行检测，监测频次为全天连续监测。监测数据与江阴市环境保护局实时联网，并接受监督，监测结果均达标。

除上述补充内容外，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修订版）》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9 日